

# 108 學年度碩士班入學考試招生 國外學歷切結書

**【請將本切結書，連同相關證明文件上傳至報名系統】**

本人報考義守大學 108 學年度碩士班入學招生考試，所持國外學歷證件確為教育部認可，經駐外單位驗證屬實，並保證於錄取後報到時或註冊前繳交下列資料：

- 一、經駐外單位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影本一份（須含中譯本驗證）。
- 二、經駐外單位驗證之國外學歷歷年成績證明正本一份（須含中譯本驗證）。
- 三、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核發之入出境紀錄證明正本（外國籍考生免繳）。

請准予先行以國外學校之學力證明報考，但若未如期繳交，或經學校查證此國外學力證明不實，或不符合教育部採認標準，願接受取消錄取及入學資格或已註冊入學者則開除學籍之處分，絕無異議。

學校所在國及地點	
就讀學校及系所之外文名稱	
就讀學校及系所之中文譯名	
就讀學校就讀期間	年            月至            年            月

報考系所組		准考證號	考生勿填
考生簽章		監護人簽章	
身分證字號 (居留證號)		聯絡電話	住家：(    ) 手機：
E-mail			
通訊地址			

※Word 檔請至本校網頁下載(路徑：首頁→新生資訊→碩士班入學考試)。

此致

義守大學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108 學年度碩士班入學考試招生 成績複查申請暨回覆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准考證號		考生姓名	
報考系所組		聯絡電話	住家：( ) 手機：
E-mail			
通訊處			
複查項目	原成績	※複查結果	
考生簽章		※回覆日期 年 月 日	

<b>成績複查注意事項</b>	<b>複查費用郵政劃撥 收據正本黏貼欄</b>
*複查須以書面為之，一律使用 <b>限時掛號</b> 郵寄方式，於108年3月25日(星期一)截止收件，以郵局郵戳為憑。 *來函須附本表並指名複查項目、結果通知單原件及貼足掛號郵資、書明姓名、地址之掛號回郵信封一個。	1.請至郵局劃撥繳交成績複查費用： 劃撥帳號：41672298 戶名：義守大學 2.複查費用：一項 90 元、二項 140 元，繳費完成後請將 <b>繳費收據正本</b> 黏貼於此欄。

※Word 檔請至本校網頁下載(路徑：首頁→新生資訊→碩士班入學考試)。

## 義守大學 108 學年度 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第一聯 義守大學存查聯

姓名		身分證號碼 (居留證號)		准考號碼	
錄取系所(組)					
錄取學制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錄取身分別	<input type="checkbox"/> 正取生 <input type="checkbox"/> 備取生	
<input type="checkbox"/> 博碩士班推薦甄試 本人聲明放棄 貴校 108 學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入學考試 錄取資格，特此聲明，絕無異議。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入學考試 此致 義守大學					
錄取生 簽章					
聯絡電話	住家：( ) 手機：	日期	年	月	日

請勿撕開

## 義守大學 108 學年度 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第二聯 錄取生存查聯

姓名		身分證號碼 (居留證號)		准考號碼	
錄取系所(組)					
錄取學制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錄取身分別	<input type="checkbox"/> 正取生 <input type="checkbox"/> 備取生	
<input type="checkbox"/> 博碩士班推薦甄試 本人聲明放棄 貴校 108 學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入學考試 錄取資格，特此聲明，絕無異議。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入學考試 此致 義守大學					
錄取生 簽章					
聯絡電話	住家：( ) 手機：	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事項：**

1. 欲放棄錄取資格者，應填妥本聲明書以**限時掛號**方式郵寄至 84001 高雄市大樹區學城路一段 1 號 義守大學招生委員會。並請附回郵信封一個(請填妥收件人姓名及地址，並貼足掛號郵票)。
2. 本校於聲明書蓋章後，將存查第一聯，第二聯以掛號寄回考生存查。
1. 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一旦寄出，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考生及家長慎重考慮。
2. Word 檔請至本校網頁下載(路徑：首頁→新生資訊→碩士班入學考試)。



## 大學(學院)在校名次證明書

姓名		學號		身分證號 (居留證號)	
就讀學系組別					
學業平均總成績					
全班人數				名次	
名次佔全班(系)百分比					
證明事項	<p>一、該生為本校之畢業生(含應屆)，其學業成績及名次如上表所列無誤。</p> <p>二、本證明書僅作為報考義守大學 108 學年度碩士班入學考試用。</p>				
<p>此致 義守大學</p> <p>證明學校權責單位戳章</p>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Word 檔請至本校網頁下載(路徑：首頁→新生資訊→碩士班入學考試)。

## 書面審查「特殊表現」項目填寫表

姓 名：\_\_\_\_\_

報考所別(組別)：\_\_\_\_\_

1. 「特殊表現」可為學術論文、專利、專題研究、各項競賽(需有得名或得獎者)及公正性考試(如托福、GMAT、GRE、TGRE)成績等等，並須就所列舉各件特殊表現提出書面具體證明(含全文)影印本，無證明者該件不予計分(此證明文件影印本恕不退還)。
2. 「特殊表現」重要性依序為：國際級、國家級、縣市級、鄉鎮級、校際和校內活動等。
3. 申請人之特殊表現項目，**請依重要性大小由上而下列舉；最多列舉 10 項，超出部份不予計分**。請於各件特殊表現之證明影本上標示號碼後，由上而下依序夾於本表單之後。

項次	特殊表現名稱	發生日期	成就/成果
1			
2			
3			
4			
5			
6			
7			
8			
9			
10			

※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Word 檔請至本校網頁下載(路徑：首頁→新生資訊→碩士班入學考試)。

# 推 薦 函

【管理碩士班用】

## 一、申請人資料

- 姓名：\_\_\_\_\_ 報考院系所別：\_\_\_\_\_ 組別：\_\_\_\_\_
- 原就讀學校：\_\_\_\_\_ 科系：\_\_\_\_\_

## 二、推薦人資料

- 姓名：\_\_\_\_\_ 任職單位：\_\_\_\_\_ 職稱：\_\_\_\_\_
- 聯絡電話：\_\_\_\_\_ E-mail：\_\_\_\_\_
- 與申請人之關係(可複選)： 專題或論文指導教授  導師  
 任課老師 (教過申請人之科目\_\_\_\_\_ )  
 其他，請說明：\_\_\_\_\_
- 與申請人接觸之頻率： 頻繁  偶而接觸  教過課  認識而不常接觸
- 請與歷年所教過學生作比較您對申請人，就下表作一客觀之評鑑：

評定項目	傑出 (前 10%)	優 (10-20%)	良 (20-40%)	中等 (40-60%)	中下 (60-80%)	差 (80-100%)	無法 評鑑
專業知識							
學習能力							
分析能力							
表達能力							
學習態度							

## 三、對申請人之整體評價：

- 傑出(前 10%)   
 優(10-20%)   
 良(20-40%)   
 中等 (40-60%)  
 中下(60-80%)   
 差(80-100%)   
 無法評鑑

## 四、對申請人之推薦程度： 極力推薦 推薦 勉予推薦。

## 五、其他有助於評估該生專業技能與研究潛力之具體事蹟：(若空間不足，請另頁書寫)

推薦人簽章：\_\_\_\_\_ 日期： 108 年\_\_\_\_月\_\_\_\_日

備註：本推薦函請密封並簽章後直接交予申請者，置於報名專用信封中寄至招生委員會，謝謝！

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Word 檔請至本校網頁下載(路徑：首頁→新生資訊→碩士班入學考試)。





## 報考資格表

(護理學系專用，此表請務必上傳系統)

姓名：\_\_\_\_\_ 報考系所：\_\_\_\_\_ 護理學系

**※請勾選以下報考資格，並將此表(報名資格表)及證明文件掃描後，上傳至報名系統。**

大學護理系應屆畢業，在校學業成績總名次列全班(組)人數前 30% 以內者(需在碩士班實習前考上護理師執照，並於碩士班畢業前取得除實習外的 1 年護理臨床工作經驗)。

證明文件：

一、在校證明及歷年成績單。\_\_\_\_\_

二、在校學業成績總名次列全班(組)人數前 30% 以內資料證明。\_\_\_\_\_

大學畢業，且具護理臨床工作年資至少滿 1 年者。

證明文件：

一、大學畢業證書影本。\_\_\_\_\_

二、護理臨床工作證明。\_\_\_\_\_

專科畢業(三專離校 2 年以上；五專/二專離校 3 年以上)，且具護理臨床工作年資至少滿 3 年者。

證明文件名稱：

一、專科畢業證書影本。\_\_\_\_\_

二、護理臨床工作證明。\_\_\_\_\_

備註：護理臨床工作經驗係指具有地區教學等級以上醫院、地區精神科專科或特殊功能教學醫院或政府核定之社區醫療機構之工作經驗(醫師助理及研究助理年資不列入計算)。

.....  
**【以下資料考生請勿填寫，請勿拿給服務單位主管簽名，本資料報名繳交後由本校招生組統一處理】**

符合報名資格

不符合報名資格

本校護理系主任確認簽名：\_\_\_\_\_